

类别标记：A

甬科函〔2024〕20号

市科技局对市政协十六届三次会议 第4号提案的答复

市民建：

贵单位在市政协十六届三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推进我市科技成果有效转化的建议》（第4号提案）收悉。我局会同市委组织部、市教育局、市人力社保局、市市场监管局进行研究，现提出如下答复意见：

一、已开展的主要工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推动“八八战略”走深走实，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全力实施“3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坚持需求拉动、供给驱动双向发力，充分发挥市场

配置创新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深化全链条全周期科技成果转化集成改革，打通产学研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营造有利于原创成果不断涌现、科技成果有效转化的创新生态。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是强化需求导向的科技成果。印发《宁波市“科创甬江2035”重点研发计划管理办法》，健全需求和问题导向的科技计划项目形成机制，推动企业常态化参与项目凝练、指南编制、研发实施全过程。成功举办第八届中国创新挑战赛（宁波），围绕企业技术需求，有18家重大技术需求承担企业与现场挑战第一名的揭榜团队签订技术合同，合同金额合计7250万元。深化职务科技成果权属改革，推动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试点范围扩大至全省高校、科研机构、医疗卫生机构、国有企业等单位，对科技成果作价投资形成国有股权的转让、无偿划转或对外投资等事项，可由科技成果持有单位自主办理，对高校、科研机构、企业产出重大科技成果的项目，支持企业开展产学研深度合作，对实际到账金额300万元以上的单个横向项目，符合条件的可列入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序列。

二是建立科技成果市场价值发现机制。积极探索科技成果产业化新路径、新举措。组织开展宁波市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盘活、专利创新成果精准对接、重点产业自主知识产权强链增效、知识产权金融赋能等一系列政策，为更好地推动专利

转化、促进产业发展与人才培养的良性互动提供支撑。建成运营全国计划单列市目前唯一的市级知识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引导高校院所和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进场交易转化，汇集各类专利资源 8208 件，促成专利等知识产权交易 1288 件，惠及宁波企业 1105 家，累计交易额达 5020 万元。

三是优化科技成果转化生态。健全技术成果精准对接机制，打造科技大市场 3.0 版，形成了“1+12+13”服务网络，以专业化机构为核心，协同分市场，以及依托塑料、磁性、智能制造、铸造等协会、商会建设的专业市场，分领域、分行业为企业常态化开展科技成果对接活动，为相关企业提供精准的解决方案。加快国家技术转移人才培养基地建设，按照分层培养原则，培养技术经纪人 699 人，2023 年全年实现技术交易额 888 亿元，连续 3 年增速超 50%。

二、下步工作计划

虽然我市在科技成果转化方面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贵单位提出的相关共性问题依然存在，目前全国各地都在持续探索解决科技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问题”。围绕贵单位提出的宝贵意见，下步我局会同市委组织部、市教育局、市人力社保局、市市场监管局等相关部门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是强化政策支持，完善科技成果单列管理和转化内控管理制度。贯彻落实《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市场

导向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的意见》，对经科技成果转化“安心屋”场景交易的科技成果不纳入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考核范围。建立科技成果普查制度，定期对高校、科研机构等单位，以及财政资金支持的科技成果进行全面调查、监测分析和评价评估，评价结果作为获得财政资金、平台建设和项目支持、科技奖励等的重要依据。对承担科技成果转化的高校、科研机构等技术转移机构工作人员和管理人员，按不低于奖励总额的5%给予奖励。

二是打造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发挥重大平台创新源头作用。打造“全场景”成果转化生态，围绕在甬高校院所、龙头企业建设一批市级概念验证中心，通过优化整合人才、成果、资本和市场等要素，打造集技术可行性研究、原型制造、技术集成、性能测评、二次开发、小批量试制、商业咨询、种子基金、创业孵化等服务为一体的概念验证生态系统。依托国家级赛事打造科技成果转化对接平台，积极承办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地方赛和专场赛，聚焦关键核心技术，以创新项目形成机制和比选方式为核心，通过“揭榜挂帅”，为企业匹配创新团队解决技术难题，把科技成果在企业“生产线”直接转化。

三是建立人才成长激励机制，壮大专业化技术转移人才队伍。加强技术转移管理人员、技术经纪人、技术经理人等技术转移人才队伍建设，市人社局鼓励各类科技成果转化相关的人

才、团队申报“甬江人才工程”项目，积极做好相关人才入选项目扶持工作。加快国家技术转移人才培养基地建设，举办初级、中级技术经纪人培训班两场以上，培训技术经纪人 150 名以上。市人社局将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推进分类评价、健全评价体系、改革评价标准、提升管理服务，破除“四唯”，打破户籍、地域、身份、档案等制约，突出品德、能力、业绩导向，建立职称“直通车”评审机制和特殊人才绿色通道，激励更多人才脱颖而出。充分发挥甬江人才工程政策优势，支持项目数扩容至每年 500 个，深化拓展人才举荐制、直接认定制，加大对高素质技术转移转化人才团队支持力度。

四是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提高科技成果高效率转化。主动融入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深化与浙江大学、清华大学等知名院校合作，开展人才联合培养、重大科学问题与关键技术研究、研发机构共建。开展“科创甬江 2035”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组织实施“战略协同创新”“关键技术突破”“科创生态育成”“重大应用示范”等四类型计划内容，从前沿科学问题、重大关键共性技术到成果应用示范开展全链条布局和一体化实施，全年目标支持项目 200 项以上，加快芯片、云计算、人工智能、前沿新材料、生命健康等领域技术突破，攻克重大标志性成果 20 项以上。依托科技大市场、分市场和专业市场“1+12+13”服务网络，常态化组织科技成果对接活动 30 场以

上。落实 2023 年 12 月宁波市政府和中国科学院签订的《深化战略合作协议》，定向向中国科学院院属科研单位征集科技成果，下半年组织召开面向宁波企业的中国科学院院属科研单位科技成果对接交易会。

再次感谢您对宁波市科技创新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

2024 年 6 月 12 日

（联系人：王 晓；联系电话：89187169）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办公厅，市教育局，市人力社保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委组织部。

宁波市科技局办公室

2024 年 6 月 14 日印发
